

##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6号楼1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0年6月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其中董事于学会、肖伟、陈志霖、陈守德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志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终止长沙营业部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终止长沙营业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本次终止期货营业部的具体方案，并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递交终止长沙营业部的备案材料，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申请设立湖南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湖南省长沙市设立一家期货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本次设立期货分公司的具体方案，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递交新设期货分公司的申请，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